

西洋乐器及零配件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康塞尔默乐器（启东）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 | |
|------------------------|----|
| 1 概述 | 1 |
| 2 公众参与总体方案概述 | 1 |
| 2.1 公众参与实施主体 | 1 |
| 2.2 公众参与对象 | 1 |
| 2.3 公众参与主要方式 | 1 |
| 3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 |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2 |
| 3.2 公示方式 | 3 |
| 3.3 公众反馈意见情况 | 4 |
| 4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5 |
| 4.1 公示内容及日期 | 5 |
| 4.2 公示方式 | 6 |
| 4.2.1 网络 | 6 |
| 4.2.2 报纸 | 8 |
| 4.2.3 张贴 | 10 |
| 4.3 查阅情况 | 11 |
| 4.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11 |
|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12 |
| 6 公众参与意见采纳情况 | 12 |
| 6.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 12 |
| 6.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 12 |
| 6.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 12 |
| 7 其他 | 12 |
| 8 诚信承诺 | 13 |

1 概述

康塞尔默乐器（启东）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4 年 7 月，注册地址为江苏省南通市启东经济开发区林洋路 500 号，注册资本 840 万美元，为外国法人独资企业，主要从事乐器制造、乐器批发、零售等经营活动。康塞尔默乐器（启东）有限公司拟投资 14910 万元，购买启东经济开发区华石路、引河北路北侧 30 亩土地用于建设“西洋乐器及零配件生产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本项目环境影响公众参与主要包括第一次公示和征求意见稿公示，目前正在进行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公示。第一次公示主要采取网络平台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通过网络平台公示、报纸和张贴方式。目前，一次公示和征求意见稿公示均未收到群众反馈意见。

2 公众参与总体方案概述

2.1 公众参与实施主体

本公众参与的实施主体为：建设单位康塞尔默乐器（启东）有限公司。

2.2 公众参与对象

通过相关利益方分析，本次公众参与对象为本项目的利益相关方，主要为本项目周边的村民。

2.3 公众参与主要方式

按照国家和江苏省的相关规定，为了解公众对本工程建设环境保护相关的意见和建议，确定了以下公众参与方式：在环评论坛网上发布第一次信息公示、在环评论坛网上发布第二次信息公示，并在第二次网络公示的同时发布环评简本，并且登报公示及张贴公告公示。

3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首次公示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以下简称《办法》)相关要求,公开下列信息:(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具体公示内容详见图 3-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示截图。

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12 月 1 日确定委托苏州淀杉湖城市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开始进行第一次公示,符合“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的公示时间要求。

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况

项目名称:西洋乐器及零配件生产项目

建设地点: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华石路西、引河北路北侧

建设内容:康塞尔默乐器(启东)有限公司拟购买土地面积 20030 平方米(约 30 亩),建筑面积约 33759.01 平方米。主要工序为机械加工、后处理、抛光/电镀/清洗等,项目建成后生产单簧管 3 万支/年、萨克斯 3 万支/年、铜管乐器 2 万支/年以及长笛 2 万支/年。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康塞尔默乐器(启东)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启东经济开发区林洋路 500 号

联系人:张晓晨

联系电话

联系电子邮箱:/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

单位名称:苏州淀杉湖城市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中山东路 16 号 11 幢 6 层 1141 室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512-68438753

电子邮箱：622625385@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链接方式，直接通过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48 号)获得，具体网址：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附近、受本项目影响或其他关心本项目建设及其环境影响的公众，可以通过来访、电话、电子邮件、信函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本项目公众意见表，反映与本项目建设及其环境影响的相关意见和建议。

公告期限：起始公示时间为即日起。

3.2 公示方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相关要求，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采用网络公示，一次公示网站为环评论坛网。“环评互联网论坛”是面向公众的环保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对网络平台的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自 2024 年 12 月 05 日起

公示网址：<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12051V5di>

[江苏] 西洋乐器及零配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136****4327 发表于 2024-12-05 17:28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况

项目名称：西洋乐器及零配件生产项目

建设地点：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华石路西、引河北路北侧

建设内容：康塞尔默乐器（启东）有限公司拟购买土地面积20031平方米（约30亩），建筑面积约34642平方米。主要工序为机械加工、后处理、抛光/电镀/清洗等，项目建成后生产单簧管3万支/年、萨克斯3万支/年、铜管乐器2万支/年以及长笛3万支/年。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康塞尔默乐器（启东）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启东经济开发区林洋路500号

联系人：张晓晨

联系电话：13636304327

联系电子邮箱：/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

单位名称：苏州淀杉湖城市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中山东路16号11幢6层1141室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512-68438753

电子邮箱：622625385@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链接方式，直接通过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48号）获得，具体网址：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附近、受本项目影响或其他关心本项目建设及其环境影响的公众，可以通过来访、电话、电子邮件、信函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本项目公众意见表，反映与本项目建设及其环境影响的相关意见和建议。

公告期限：起始公示时间为即日起。

图 3-1 本项目首次网络公示截图

3.3 公众反馈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环评公示期间未接到反馈意见。

4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1 公示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部内容编制完成后，我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二次公示。公示主要内容为项目概况、主要影响、防治措施、结论、征求意见稿查阅方式、征求意见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的途径等，以及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并在通过国际商报、现场张贴的形式对环评相关内容进行同步公示。

公示时限为2024年12月30日至2025年1月14日，公示有效期为10个工作日。

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具体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信息

1. 建设项目名称：西洋乐器及零配件生产项目
2. 建设单位名称：康塞尔默乐器（启东）有限公司
3. 环评文件编制单位名称：苏州淀杉湖城市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 项目建设地点：启东经济开发区华石路、引河北路北侧
5. 项目建设内容：康塞尔默乐器（启东）有限公司拟购买土地面积20030平方米（约30亩），建筑面积约33011.79平方米。主要工序为机械加工、后处理、抛光/电镀/清洗等，项目建成后生产单簧管3万支/年、萨克斯3万支/年、铜管乐器2万支/年以及长笛2万支/年。

二、公众意见征求的主要内容

1.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4年12月30日至2025年01月14日止）
2. 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mFW44oNFIR1vt5Ve6mm5cw> 提取码: 8w77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gzArEaW8E-RuZMeLMjggUg> 提取码: nwnh
4. 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查阅点：江苏省南通市启东经济开发区林洋路500号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联系人：张经理

邮寄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启东经济开发区林洋路 500 号

联系电话：0512-68438753

电子邮箱：622625385@qq.com

传 真：/

4.2 公示方式

4.2.1 网络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首先采用网络公示，公示网站为环评论坛网站。环评论坛是来自广大环评人士的交流平台，为传播环保理念和环保知识、推动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共同关爱环境构建良好的推广平台。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选取的网络平台符合相关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2024 年 12 月 30 日-2025 年 1 月 14 日；

公示网址：<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123095LUb>。

网页截图见图 4-1，公众意见表内容见图 4-2。



图 4-1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 |
|---|--|
| 项目名称 | XXX 项目 |
|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 |
|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 <p>（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
|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 |

| | |
|---|---|
|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 |
| 姓 名 | |
| 身份证号 | |
|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 |
| 经常居住地址 |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 xx 乡(镇、街道) xx 村(居委会) xx 村民组(小区) |
|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
|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 |
| 单位名称 | |
|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 |
| 地 址 |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 xx 乡(镇、街道) xx 路 xx 号 |
|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 |

图 4-2 公众意见表

4.2.2 报纸

建设单位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在《扬子晚报》刊登本项目信息。《扬子晚报》为项目所在地的当地报纸，属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第十一条的要求。

(1) 第一次登报公示

建设项目在2024年12月31日出版的《扬子晚报》刊登公告，以期获取更多的公众反馈意见，具体见图4-3



图 4-3 项目登报公告图

(2) 第二次登报公示

建设项目在 2025 年 01 月 03 日出版的《扬子晚报》刊登公告，以期获取更多的公众反馈意见，具体见图 4-4。



图 4-4 项目登报公告图

(3) 征求意见结果

项目在《扬子晚报》刊登公告，以期获取更多的公众反馈意见，登报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没有收到公众关于项目建设的意见及反馈。

3.2.3 张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中“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

本次在项目建设地以及最近敏感目标处张贴公告，张贴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01 月 15 日。公告张贴的照片见图 4-4。



图 4-4 项目张贴公告实景图

(2) 征求意见结果

公告主要征询公众对于拟采取的环保措施的意见和建议。在张贴公告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没有收到公众关于项目建设的意见及反馈。

4.3 查阅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在(<https://pan.baidu.com/s/1mFW44oNFIR1vt5Ve6mm5cw>)设有网络链接，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要求查阅纸质报告书的电话、邮件或信函。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在建设单位留有纸质报告书，并在网络公示、张贴布告中载明了公众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并提供了联系地址和联系电话等，环评单位和建设单位均为收到公众要求查询纸质报告书的电话、邮件或信函。

4.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网上信息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未接到公众通过电话、电邮、信函等方式反馈的意见。

报纸刊登项目环评信息后，截止目前，没有接到公众通过电话、电邮等方式反馈的意见。

项目在张贴公告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关于项目建设的意见及反馈。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环评报告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环保方面的意见，不属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规定的“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可不进行深度公众参与。

6 公众参与意见采纳情况

6.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未接到公众通过电话、电邮、信函等方式反馈的意见。

6.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未接到公众通过电话、电邮、信函等方式反馈的意见。

无公众意见可采纳。

6.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未接到公众通过电话、电邮、信函等方式反馈的意见。

无公众意见未采纳。

7 其他

以上公众参与公示截图、报纸以及张贴公告的原件均已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西洋乐器及零配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西洋乐器及零配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康塞尔默乐器（启东）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康塞尔默乐器（启东）有限公司

时间：2025年2月